

证券代码：000638

证券简称：万方发展

公告编号：2016-024

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承诺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5年7月10日，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及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号召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5]51号）文件精神，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37）。

2016年2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实施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18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终止实施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8））。公司原计划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此次员工持股计划增持公司股份，也随之终止。因此，公司未能成功履行上述承诺。

现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通过证券公司、定向资金管理计划等方式，待公司申请重大资产重组股票复牌后的6个月内实施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计划（具体增持时间以资管计划的实施为准），增持股票金额不低于3,000万元，并承诺增持后6个月内不减持。

由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、监事会即将届满，暂不能最终确认增持公司股份的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同时，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诺，在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金额低于3,000万元时，进行差额补足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